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4 February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四十七届会议

2003年3月3日至14日

临时议程* 项目3(c)(一)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各项重大关切领域的战略目标和执行的执行情况以及进一步的行动和倡议：(一) 妇女参与和使用媒体的情况，以及信息和通讯技术及其对提高妇女地位和赋予妇女权力的影响和作为这方面的工具的使用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专门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加拿大 妇女争取和平之声的声明

秘书长收到根据1996年7月25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96/31号决议第36段和第37段分发的下列声明。

* * *

* E/CN.6/2003/1。

加拿大妇女争取和平之声的讨论文件

讨论文件摘要

本文件简要说明原为多伦多大学安大略教育研究学院一份博士论文的研究项目。以它作为实例说明如何以参与和使用媒体、信息和通讯技术促进人权并解决媒体暴力和色情制品问题。它还为进一步提高妇女地位和赋予妇女权力提供了一种样板。

导言

目前还在进行的这项研究项目，第一阶段工作已于 1995 年完成。它原先作为一项案例研究，其宗旨为审查加拿大关于媒体暴力和色情制品问题的政策制订工作。2000 年根据这方面研究成果出版了专书，题为“**虐待心灵：信息时代的媒体暴力**”。这本书是该出版商开设 www.web.net/blackrosebooks 网页以来最畅销的书。这项研究采用的方法以一项基本假设为基础，即媒体中伤害妇女的暴力和色情图像对整个社区产生不利的影响。

选择以行动的参与方式是为了列入 1983 年成立的社区组织，“加拿大人关注娱乐业中的暴力问题”所起的领导作用。该组织的任务是为教育公众了解媒体暴力和色情制品的研究成果。公众有权知道这些研究结果，其重大价值在于，说明媒体暴力、色情不仅对妇女和儿童，而且对所有社会成员都产生有害影响。

“加拿大人关注娱乐业暴力问题”早期与美国媒体协会和美国父母与教师协会成立的美国全国电视暴力问题联盟合作。最近它又同许多社区和大学的团体合作，其中有加拿大妇女争取和平之声；大学妇女多伦多俱乐部；设在多伦多大学的科学促进和平协会；由妇女地位全国行动委员会成立的媒体观察；加拿大广播之友和美国戴夫·格罗斯曼中校在阿肯色的琼斯伯勒成立的杀人学研究小组。

它的主要目标是，从堵截到制订有效变革战略的观点调查广泛问题。它与媒体成员协作，通过无数次媒体面谈，帮助促进成人教育和提高公众认识。

它采用的积极工作方法还包括在省、联邦和国际三级进行多次政府协商，在大学、社区学院、学校和图书馆的会议上发言、演讲和举行讲习班。在广大社区，它向基瓦尼斯国际和扶轮社、教会团体、父母与教师协会和各种男士早餐俱乐部等服务性组织发表演讲。

问题

所涉问题的中心点是公众在关于媒体暴力和色情制品的长期辩论中提到的检查制度问题，即对文化商品中过度渲染暴力和推行两性不平等的现象是否应在制作和销售阶段即加以限制。这个问题不断引发人们对言论自由的内涵和是否应有合理限度的问题进行激烈辩论。许多学者和广大公众已争论了几十年，回答是

要合理限制。现在提供的信息很大程度上受控于占主导地位的公司和政治利益。它们通常受到利润的驱使，很少考虑或根本不考虑公众的利益。在一个民主国家中，大多数人应会选择他们打算遵守的法规，近年来大多数加拿大人表示他们希望在实际生活和媒体中减少暴力。

就象 1990 年代初加拿大电台、电视和电信委员会讨论这个问题那样，迄今为止不论何时提到这个问题，重点都局限在媒体暴力对儿童而不是对整个社会的有害影响。基思·斯派塞在担任加拿大电台、电视和电信委员会主席时曾大力鼓吹应制订关于整个媒体行业暴力问题的“严格的新法规”。然而，加拿大电台、电视和电信委员会核准的关于私营电视广播公司的法规从一开始就存在着问题，它完全不顾研究工作显示媒体暴力对青少年、成年人和儿童同样有害，完全不顾儿童学到父母和其他成人的媒体习惯而受害的程度，也不顾这一事实，即文化商品一旦上市，各年龄段的儿童往往最终会使用它，而保护儿童的警告、阻拦装置和其他措施均无法阻止。还有，法规对这类过份渲染的广告和促销从来就没打算加以限制，例如魁北克省和几个欧洲国家的立法就是如此。

寻求解决日益迫切

从电影和电视诞生以来有害影响就一直存在，而现在的社会和经济趋势是，这些熟悉的老问题同因特网、电脑和电视游戏等电信技术产生的新问题一起成倍增加。有害影响随电信技术同时扩散已突出表明，决策者早就需要在处理所有权、版权保护和盗版问题的同时，解决其内容问题。从全球化角度看，妇女在媒体问题上特别易受伤害。随着所有权和控制权的日益集中，以信息为本的经济越来越多地涉及充满暴力的大众文化商品，因为这些产品在全球经济中很畅销并易于翻译成任何语文。色情制品作为迅猛发展的国际性奴役贸易的主要部分，其销售额估计高达 300 亿美元，它们是美国人的大宗文化出口商品，美国这类产品占全球销售的各种文化产品的 50% 以上，但美国进口的文化产品继续不到 2%。

这些趋势导致一批组织 1966 年在美国密苏里州圣路易斯的韦伯斯特大学制订了《文化环境运动公约》，参加这次活动的有来自美国各州和包括加拿大在内的 63 个国家的 150 多个独立的组织和支持者，其中有三名代表是加拿大妇女争取和平之声的成员。研究报告的作者代表加拿大妇女争取和平之声作为共同主办者，当选为《文化环境运动公约》指导委员会成员，任期至 2000 年为止。该公约的目的是解决日益集中、全球化和大规模市场化的媒体环境问题和努力采用更民主的文化政策。

结论

研究结果表明，与犯罪有关的问题，仅出于预算原因就必须把重点转向预防。这意味着要解决媒体暴力和色情制品的双重问题。社会各部门必须采取行动，而媒体行业本身则要作出更多的承诺。迄今为止的趋势是，在虐待妇女和儿童方面，

媒体采用了更精密的电子形式，特别是它们把限制公司的企业自由的任何举动都蓄意说成是检查制度。结果，往往把负责和追究的责任完全推在父母、教师和迷途青少年身上，而媒体行业和政府却置身度外。人们还不能很好地理解公司企业自由和个人言论自由之间的差别，这是对教育工作者的一项重大挑战。

大家普遍认为，父母、教师和卫生专业人员在监督和限制媒体的儿童节目方面负有主要责任。不过，认定他们能在没有政府和媒体业者合作的情况下解决目前的健康危机是天真幼稚和不切实际的，现在，为儿童说故事的人是大型媒体联合公司，它们说的故事内容少，但推销的商品却很多。简而言之，这决不是一个检查制度问题，而是一个健康和性别的问题。上述专书和论文中提出了 55 项以上的行动建议。下面列出其中 6 项建议。

建议

1. 必须采取利用多媒体的大胆步骤，大力宣传媒体暴力形象问题，把它作为一种紧迫和日益增多的精神健康问题，而保健、医疗和教育组织要提供更多的帮助。
2. 应当将关于社区、国家和国际安全与贸易问题的讨论扩大，列入制订政策处理众所周知的媒体暴力和出轨行为间联系的问题，这些出轨行为有在飞机、公路和冰球场上横行霸道；男女青年帮派活动；连续杀人和狙击；越来越多的性奴役贸易和全球恐怖主义等。
3. 各级政府对制作和销售有害的暴力和色情产品的媒体应取消其税额优惠、信贷、奖励和保护。
4. 应根据加拿大魁北克省和几个欧洲国家现有的模型，立法禁止据研究会 对 13 岁和 13 岁以下儿童产生有害影响的广告并广泛实施。应当迅速核准和通过目前在欧洲联盟内部审议的这些立法。
5. 1990 年代初开始注意到媒体暴力和媒体有责任更严格遵守法规，处理节目内容中暴力和刻板的性别角色的问题，现在必须重新注意这类问题。
6. 应加速《文化环境运动》，同时执行 1996 年其成立大会核准的行动议程。